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或“公司”）拟出资450万美元与全资子公司香港欣威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欣威”）拟出资550万美元，共同投资1000万美元设立欣旺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其将作为公司拓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的平台。

2、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欣旺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工商注册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 2、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 3、法定代表人：王明旺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公司性质：中外合资企业
- 6、股权结构：香港欣威持股比例为 55%；欣旺达持股比例为 45%。
- 7、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8、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保付代理；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信用风险管理平台的技术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系统应用管理和维护、信息技术支持管理、银行后台服务、软件开发、离岸呼叫中心、数据处理等信息技术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储能电站、储能设备、风电设备、光伏设备、大型电池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组、充电桩、充电站、自动化设备及检测设备的抵押贷款；委托银行定向贷款（仅向股权关联企业及相关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定向提供贷款）。投资实业；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上述信息，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围绕公司在新能源产业、智能制造产业等多领域的战略布局，本次设立融资租赁公司是为借助公司在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品牌优势、上下游客户的资源优势及多渠道融资资金的优势，针对公司各级子公司、行业内上下游产业链公司（包含供应商、协作商、客户等），建立融资租赁业务平台，开展产品租赁经营、提供融资服务、提供应收账款相关的商业保理等服务。

通过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将对公司发展储能电站、动力电池组、充电桩、自动化产线（设备）等大型设备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模式，加快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销售，并能够进一步加强公司在锂离子电池产业与金融业的结合，强化公司对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上下游的影响力，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通过综合的金融手段，进一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获取融合在锂离子电池产业领域内合理的资金杠杆效益和锂离子电池产业领域外的金融盈利，促进公司锂离子电池主业健康发展。

四、风险分析

审批风险：融资租赁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为控制此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准备报审资料，并及时跟进有关部门的审批进度。

金融风险:与金融业务相关的公司普遍面临国内国际利率、汇率变化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引进高端管理人才,建立公司金融管控团队,全面研究分析国内国际利率、汇率变化和国内国际金融政策的变化,及时提出科学合理的应对预案。

市场风险:融资租赁公司将面临客户资信下降、融资经营规模下降及合同违约等市场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公司产品供应商、协作商、客户等信用数据库,对各类重要客户建立分级认证、内部授信额度控制和全过程风险管控制度,最大程度规避市场风险。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